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1），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 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嘉定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本次借款以公司股东严学锋担保，具体事宜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

（二）审议《严学锋为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股东严学锋与该行签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该笔借款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三)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2019 年，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展亮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交易金额为 29,250.00 元；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展亮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电路板专用材料，交易金额为 270,016.99 元。

(四) 审议《关于召开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提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一、二、三项议案。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嘉定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本次借款以公司股东严学锋担保，具体事宜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

(二) 审议《严学锋为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股东严学锋与该行签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该笔借款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三)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2019年，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展亮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交易金额为29,250.00元；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展亮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电路板专用材料，交易金额为270,016.99元。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了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